2022年度江苏省科技学技术奖申报注意事项

总 则

1．务必认真阅读科技厅申报通知及填写说明。

2．项目全体完成人无科研失信记录（第一完成人负责核实其他完成人科研信用记录，并做出书面承诺）；

**3.2020—2021年度江苏省科学技术奖获奖项目的前三名完成人不能参与本年度被提名项目。**

4．同一学院有多个项目组申报的，一定注意完成人及使用的论文、专利不要重复。

5．每个项目组一定要让每个完成人比对往年已获省奖项目使用过的专利和论文。

6．一定要确保每个完成人及完成单位都有实质性支撑材料，比如：项目、论文、专利、鉴定等，并且完成人及完成单位之间要存在合作关系。

7．不得提供专利、论文列表。

8．每个完成单位必须有人作为完成人。

9．提名书文字描述要使用第三方语气。

一、提名书填写事项

1．专业评审组。依据提名工作通知中公布的专业组选择填写。

2．成果类别。基础类和应用类两类。

3．编号。系统自动生成。

4．项目名称。项目名称中一般不得使用xx研究、企业名称等字样。

5．主要完成人。同一年度，每个人只能申报（含参与）一个项目。一二三等奖完成人员数分别不得超过11/9/7；每个完成人都必须有实质性支撑材料，并对本项目主要科技创新做出贡献。排名前3的完成人，其投入该项技术研究工作量应占本人工作量的50%以上（在主要完成人情况表的“对本项目贡献”栏内写明）。第一完成人必须是省内单位人员。**本项目提供的验收、鉴定委员会成员不能作为该项目完成人。**

6．主要完成单位。必须是独立法人，有社会信用代码证。**应填写法人单位全称、并与单位公章完全一致。不得使用非法人单位名称或单位简称。**一二三等奖完成单位数分别不得超过9/7/5。完成单位至少有一位人员作为报奖完成人。

7．提名单位。暂时填写江苏省教育厅。

8．具体计划、基金的名称和编号。**不超过5项。不超过300字。至少有1项在2020年1月1日之前已结题或验收并提供附件材料。**

9．授权发明专利（项）。列入计数的专利应为本项目独有且有效、未在其他获奖项目或本年度其他提名项目中使用过，证明材料报送成果科存档备查，不作为申报书附件。

10．项目起止时间。完成时间须是**2020年1月1日前的时间。**

11．主要科技创新。创新点按重要程度排序，**每个创新点后应标明其所属的学科分类名称**（一定要是申报书基本情况页所填的学科分类之一）、**支持该项创新的旁证材料，**例如：专利授权号、论文等，注意图文并茂。

12．推广应用情况。推广应用2年以上，其中至少有1份证明材料应用时间在**2020年1月1日**之前。推广单位列表，不多于15个，并提供支撑材料作为附件。涉及经济效益的证明材料必须有财务印章和单位公章。

主要应用单位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应用单位名称 | 应用技术 | 应用的起止时间 | 应用单位联系人/电话 | 经济、社会效益 |
|  |  |  |  |  |

13．近二年直接经济效益。必须根据提供的附件材料计算总和。如无此项，填“0”。

14．代表性论文论著目录。不得在往年省奖获奖成果中使用过。所有代表性论文论著应在**2020年1月1日前**公开发表且主体工作为国内完成。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是报奖完成人，如果是被提名项目完成人在国外完成的，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所署单位须有完成人国内工作单位。不超过5篇，其中国内科技期刊论文应不少于1/3，中英文均可（4-5篇中必须有2篇国内，1-3篇中必须有1篇国内）。无论基础类还是应用类，只要填写此栏，发表时间必须**2020年1月1日**之前。

15．代表性论文论著被他人引用的情况。针对上述5篇论文的他引情况，不超过5篇。排列顺序与代表论文的顺序一致。可以只提供5篇代表作论文中的部分他引情况，也可以提供同一篇论文的多篇他引情况。他人引用，是指本项目“代表性论文论著”作者之外的其他学者的引用。代表性论文论著所列全部作者之间的引用，属于自引，不得列入。

16．主要知识产权目录。往年获奖成果未使用过，以及今年申报成果中未重复使用。不超过10件。必须已授权并且有效。权利人及发明人必须填写完整信息**。专利权利人及发明人须有报奖完成单位及完成人。**专利无授权时间限制。该目录中知识产权必须提供附件材料。

17．主要完成人情况。所有信息完整。曾获国家、省科技奖励情况栏必须写明成果名称、奖励名称、年度、个人排名。对本项目贡献栏必须标明对第几创新点做出贡献、工作量百分比、支撑材料或其编号。单位盖章是**工作单位。**

18．其他完成单位情况。内容必须填写完整、准确。在同一张表中盖齐公章或每个单位盖章汇总在一起。**名称必须与单位印章一致。**

19. 第一完成人承诺书：下载打印并认真阅读，**本人亲笔签名后扫描上传。**

20.第一完成单位承诺书：下载打印并认真阅读，**单位负责人签名或签章，加盖单位公章后扫描上传。**

21．附件要求。总量小于5M。排列顺序：知识产权证明、评价证明及国家法律法规要求审批的**批准文件、应用证明、代表性论文论著、代表性论文论著他引情况、**其他证明（指支持项目科技创新、完成人贡献的其他相关证明）。标明附件材料的编号。不得以任何形式提供除10篇专利和5篇代表作之外的专利或论文。论文提供论文首页（或全文），论著封面及其版权页。他引论文提供首页、引用页和文献页。

原件包括应用证明、检索报告、查新报告（首页、检索条件页、结论页、签字盖章页）。

纸质附件材料必须与系统一致。

二、成果登记

1．必须先准确填写完提名书及上传附件后，再填写成果登记表。

2．如果在此系统中填写过成果登记（以往申报科技奖），并且成果没有变化的，在“是否曾经登记过”栏中选择“是”。

3．研究起止时间必须与提名书一致。

4．关注成果完成人顺序。

5．评价委员会名单：如未进行过鉴定或验收等评价，可以不填此栏。

三、拟定申报时间节点

|  |  |
| --- | --- |
| **时间** | **事项** |
| 4月22日前 | 将拟申报信息表发送到成果科邮箱 |
| 5月6日前 | 校内遴选 |
| 5月中下旬 | 校内预审 |
| 5月20日-31日 | 形式审查 |
| 5月中旬 | 项目组将公示内容发送到成果科邮箱。项目名称、完成人、完成单位、论文、专利。公示不少于7天。 |
| 5月31日 | 科技处将电子版申报汇总表报送教育厅。 |
| 5月31日 | 公示结束。项目组将合作单位的公示函电子稿（盖章）发送到成果科邮箱。 |
| 6月1日前 | 项目组报送纸质申报材料；成果科汇总报送省教育厅，同时报送提名函。 |

四、第一完成单位情况：江苏科技大学

法人代表：周南平 ，单位性质：高等学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320000466007159D

联系人：葛慧林 15952812797，电话：0511-84446875，

邮编：212100 传真：0511-84402558，

电子信箱： just6875@just.edu.cn

通讯地址：江苏省镇江市丹徒区长晖路666号